

证券代码：836864

证券简称：乐松文化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向关联方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嘉澍供热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净资产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650 万元，在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前，受让方向该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偿还欠公司的全部借款；乙方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按上述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及借款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甲方，款项支付完毕方可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因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无法按照协议约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将股权转让款及借款支付给甲方，现双方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协议规定乙方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按上述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及借款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甲方，款项支付完毕方可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原协议其他条件不变。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嘉澍供热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裴玉春、魏国栋、傅阳来为关联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嘉澍供热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7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黎明街道办事处双榆树村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黎明街道办事处双榆树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

法定代表人：胡泊

控股股东：哈尔滨哈电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志祥

关联关系：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哈电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转让价格不低于标的公司净资产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650 万元。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金额不低于标的公司净资产价格，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

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无法按照协议约定于2024年6月30日前将股权转让款及借款支付给甲方，现双方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协议规定乙方哈尔滨嘉力供暖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前将股权转让款及借款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甲方，款项支付完毕方可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原协议其他条件不变。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了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不利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不再涉及热力生产及供应领域，主业聚焦于百货零售和主题公司运营、复制拓展，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为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股权转让补充协议》

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